

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6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102年10月7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下午1時20分

地 點：紅樓301會議室

出席委員：邱議瑩 蔡煌瑯 陳歐珀 陳鎮湘 陳碧涵 林郁方 楊應雄
陳唐山 蕭美琴 王進士 詹凱臣 馬文君

（出席委員12人）

列席委員：鄭天財 楊麗環 廖正井 江啟臣 盧嘉辰 吳秉叡 蔡其昌
黃偉哲 黃昭順 吳育仁 陳明文 孔文吉 林佳龍 盧秀燕
邱文彥 許添財 廖國棟 丁守中 許忠信 李桐豪 林德福
費鴻泰 李昆澤 徐耀昌 蔣乃辛 張慶忠 江惠貞 薛 凌
管碧玲 蘇震清 賴士葆 徐欣瑩 簡東明 劉擢豪 陳亭妃
葉宜津 呂學樟 蔡錦隆 蘇清泉 邱志偉 羅淑蕾 呂玉玲
黃文玲 田秋堇 陳淑惠 高金素梅 李貴敏 吳育昇 王惠美
潘維剛 顏寬恒 陳怡潔 楊瓊瓔

（列席委員53人）

列席人員：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任委員董翔龍及相關人員
行政院主計總處專門委員鄭淑芳

主 席：陳召集委員鎮湘

專門委員：紀綉珠

主任秘書：劉錦章

紀 錄：簡任秘書 趙弘靜

簡任編審 劉慧琪

科 長 陳淑敏

專 員 陳國興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任委員董翔龍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任委員董翔龍報告業務概況、秘書長呂嘉凱報告預算凍結案。委員邱議瑩、蔡煌瑯、陳歐珀、陳鎮湘、陳碧涵、林郁方、楊應雄、陳唐山、蕭美琴、王進士、詹凱臣、廖正井、盧秀燕、黃偉哲、許添財、林佳龍、邱文彥、邱志偉等 18 人質詢，均由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任委員董翔龍、第一處處長李潤民、第二處處長陳國屏、第三處處長牟崇德、第四處處長林秋同、第五處處長張漢卿、第七處處長張志範、會計處處長林順裕、台北榮民總醫院院長林芳郁、台中榮民總醫院院長李三剛即席答復。)

決定：

- (一) 登記質詢在場委員均已發言完畢，報告及詢答結束。
- (二) 委員所提口頭質詢未及答復或要求提供之資訊，請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 2 星期內以書面答復委員並副知本委員會，委員另指定期限者，從其所定。
- (三) 委員馬文君、黃昭順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討論事項

處理院會交付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02 年度預算凍結案等 6 案：

- 一、凍結「榮民安養及養護」中，「一般事務費」項下「安養機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耐震評估」100 萬元案。
- 二、凍結「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房屋建築養護費」200 萬元案。
- 三、凍結「營建工程」3,000 萬元案。
- 四、凍結「辦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計畫」之「獎補助費」預算 1 億 9,619 萬 6,000 元之五分之一案。
- 五、凍結「林區及農場經營管理」之「獎補助費」預算 1,026 萬元之五分之一案。
- 六、凍結「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大陸地區旅費」預算 220 萬元之五分之一案。

決議：以上 6 案均處理完竣，准予動支，擬具處理報告，提報院會。

通過臨時提案 2 案：

- 一、自 97 年 12 月起，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積極拜訪地區優質民營企業及團體，尋求合作機會，簽署「促進志願役退除役官士兵就業合作備忘錄」，建立策略聯盟，為軍人退除役後，轉換身分、銜接社會就業預作準備。

惟檢視各榮服績效，洽商合作之企業家數未顯著拓展，實際簽署的企業家數則逐年自 6% 降至 4%，難拓增退除役官士兵就業機會，提升加入志願役之誘因，產生衝擊募兵制達成之疑慮，爰請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就「促進志願役退除役官士兵就業合作備忘錄」計畫績效進行檢討，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報告。

提案人：陳碧涵 詹凱臣

連署人：王進士 陳鎮湘 盧秀燕 廖正井

- 二、因應募兵制政策，服役滿 4 年以上的志願役退除役官兵，納為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重要服務對象，退輔會業務功能、經費配置勢將因應調整。檢視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近 3 年預算，5 大服務工作(就學、就業、就養、就醫及服務照顧等)中，就醫、就養占整體預算近 85%。攸關個人加入志願役誘因的就學、就業 2 項，僅占預算 0.34%，尚不及 1%，顯見經費配置並未反映落實募兵制之決心。

爰請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研擬未來 3 年(至 105 年底)募兵制的相關配套工作，針對退輔會內投入推動的業務分工、人力規劃、經費配置，以及跨部會協調機制制度化等，強化「就學、就業」輔導品質、機制與功能，以完整提供志願役軍人所需之生涯規劃配套措施，相關之規劃報告請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

提案人：陳碧涵 詹凱臣

連署人：王進士 陳鎮湘 盧秀燕 廖正井

散會